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（星期四）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本次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，实到9人，其中非独立董事魏军锋先生、温振明先生、操宇先生，独立董事张燎先生、华强女士、吕慧先生、骆建华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郭敬谊先生主持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具体详情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审议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